附件七

**臺南市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回流工作坊」實施計畫**

1. 依據：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3. 臺南市109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品質計畫。
4. 臺南市109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運作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1. 提升臺南市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數學領域領綱精神與內涵的認識與理解。
2. 透由實作工作坊協助教師形塑共學文化，產出領域素養導向之教學設計與實施相關案例，擴增課程與教學之知能。
3. 透過教師分組實作、滾動式修正及分享，幫助現場教師提升教學品質。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數學領域輔導團、永康區勝利國小

六、實施日期：110年3月18日(星期四)、4月15日(星期四)、5月06日(星期四)

七、實施地點：臺南市永康區勝利國小

八、參加對象：

1. 數學領域輔導團員，本市國小教師自由參加。
2. 本工作坊名額以30名為限，額滿為止。

九、報名方式：

1. 請上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
2. 全程參加人員核予研習時數9小時。

十、研習課程：

|  |  |  |  |
| --- | --- | --- | --- |
| 場次 | 日期 | 工作坊名稱 | 預定進行內容 |
| 1 | 110.03.18 | 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工作坊Ⅰ | 1. 跨領域課程設計之設計要素及重點說明。
2. 分組擇定教學主題
 |
| 2 | 110.04.15 | 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工作坊Ⅱ | 1. 跨領域課程設計分組報告。
2. 檢討與修正。
 |
| 3 | 110.05.06 | 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工作坊Ⅲ | 1. 跨領域課程設計分組報告。
2. 檢討與修正
 |

※為培養教師札實的跨領域課程教案研發能力，參與培訓的教師本需全程參與3次工作坊，並準時繳交每次工作坊規定之作業。

十一、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經費。

十二、經費概算：

|  |  |
| --- | --- |
| 經費項目 | 計畫經費明細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業務費 | 講座鐘點費 | 2000 | 6節 | 12,000 | 外聘(2節\*3次) |
|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 230 | 1式 | 230 | 核實列支 |
| 印刷費 | 50 | 30 | 1,500 |  |
| 外聘講師交通費 | 6500 | 1式 | 6,500 | 核實列支 |
| 雜支 |  | 770 | 1式 | 770 | 6％為限 |
| 合計 |  |  |  | 21,000 |  |

十三、各場次課程表

| 課程內容及講座(場次Ⅰ) |
| --- |
| 時　間 | 課程名稱 | 主要內容或大綱 | 講 座 |
| 13:00-13:20 | 報到 |
| 13:20-13:30 | 致詞 | 國小數學團召集校長 |
| 13:30-15:00 | 跨領域課程設計概述 | 1. 跨領域課程設計之設計要素及重點說明。
2. 跨領域課程實例說明
 | 蔡寶桂老師 |
| 15:00-15:10 | 休息 |
| 15:10-16:40 | 分組討論 | 分組擇定教學主題 | 數學輔導團 |
| 16:40- | 賦歸 |

| 課程內容及講座(場次Ⅱ、Ⅲ) |
| --- |
| 時　間 | 課程名稱 | 主要內容或大綱 | 講 座 |
| 13:00-13:20 | 報到 |
| 13:20-13:30 | 致詞 | 國小數學團召集校長 |
| 13:30-15:00 | 課程教學實務探究 | 1. 分組報告課程設計內容
2. 指導教授提供回饋意見
 | 蔡寶桂老師 |
| 15:00-15:10 | 休息 |
| 15:10-16:40 | 分組討論 | 檢討與修正 | 數學輔導團 |
| 16:40- | 賦歸 |

十四、預期效益：

1. 增進教師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相關知能，並發展跨領域課程教學教學方案。
2. 透過滾動式檢討及互動討論，擬定行動策略與方法並據以實施。

十五、成效評估：

1. 評估層面

|  |  |
| --- | --- |
| 層面 | 目標 |
| 參與者反應 | 一、教師能認同跨領域課程設計回流工作坊的教學方法與相關知能，發展素養導向教學設計方案。二、教師願意跨領域課程設計回流工作坊，發展課程方案，擬定行動策略與方法並據以實施。 |

1. 評估模式

|  |  |  |  |
| --- | --- | --- | --- |
| 預期成效 | 評估方式 | 評估效標 | 評估工具 |
| 一、教師滿意研習課程、場地、講師與時間的安排二、教師能接受課程內容並願意參與活動進行 | 問卷調查 | 一~1 教師同意滿意研習安排二~1 教師同意接受課程內容並願意參與活動進行 | 滿意度調查表暨回饋單 |

十六、本活動承辦工作人員、講師暨與會人員，請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

十七、獎勵：辦理本案有功人員，請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八、本計畫聯絡人：臺南市永康區勝利國小吳宜蓁主任(聯絡電話:06-3130011#841)